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收文第 054 號
108年1月28日

交通部 函

104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西路9號6樓

受文者：劉委員金鐘

機關地址：10052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
傳真：(02)2389-9887
聯絡人：傅昱瑄
聯絡電話：(02)2349-2164
電子郵件：ah6925@motc.gov.tw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月25日
發文字號：交路字第1085000733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交通部無障礙交通環境推動小組」107年度第2次委員會議紀錄1份，請查照。

正本：王主任委員國材、林委員繼國、牛委員暄文、周委員維果、唐委員峰正、許委員朝富、黃委員俊男、陳委員政雄、劉委員金鐘、蔡委員再相、鄭委員淑勻、周委員永暉、林委員國顯、胡委員湘麟、張委員政源、陳委員文瑞、陳委員進生、陳委員彥伯、謝委員謂君
副本：衛生福利部、交通部鐵道局、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交通部觀光局、交通部航港局、交通部公路總局、本部科技顧問室、統計處、路政司、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立法委員王榮璋國會辦公室（以上均含附件）

部長林佳龍

「交通部無障礙交通環境推動小組」107 年度第 2 次委員會
會議紀錄

壹、時間：108 年 1 月 4 日（五）上午 9 時 30 分

貳、地點：本部 1609 會議室

參、主席：林委員繼國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到表

記錄：傅昱瑄

伍、報告事項：

一、前次會議結論辦理情形。

項 次	議題	會議決議
一	請科顧室持續督導臺中市政府辦理結合智慧型站牌設置及現有科技設備，俾視障者得知公車到站資訊，並於後續語音智慧型站牌相關會議，邀請多個視障團體共同參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08 年臺北市政府規劃辦理試辦計畫，為符實際使用者需求，請科顧室協調臺北市政府先徵詢相關身心障礙團體意見，再擇定及啟用示範路線。臺中市政府試辦計畫結案前，請科顧室安排委員及相關身心障礙團體現地考察。本項持續列管。
二	除日月潭國家風景區，請觀光局研議補助地方觀光船無障礙設施修繕之作法，並以設置斜坡板及輪椅為重點項目。請觀光局說明既有補助事項、未來（108 年）補助要點與相關作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有關日月潭國家風景區水社電梯故障，請觀光局改善及設置相關無障礙路線指引標示。請觀光局參酌委員意見，於辦理大型活動時皆應提供無障礙交通接駁。案內觀光局日管處針對補助

項 次	議題	會議決議
		<p>政策進行績效評估及補助要點檢討之委託研究相關會議，請適時邀請委員及相關身心障礙團體參加。</p> <p>4. 本項持續列管。</p>
三	<p>為因應現況身心障礙者需求，小船管理規則第9條第1項第2款出入口寬度規定，請航港局研議修正至少80公分。</p>	<p>請航港局依所提規劃辦理修正草案事宜，本項持續列管。</p>
四	<p>針對放寬身心障礙者報考汽、機車及職業大客車駕駛駕駛執照之限制，請公路總局報告進度。</p>	<p>1. 放寬聽障者考領大客駕照一節，經公路總局與會說明我國現行規定已較日本、美國、澳洲等國家規定寬鬆，不宜再放寬，請公路總局補充相關資料，本項解除列管。</p> <p>2. 放寬肢體障礙者報考大型重型機車駕照一節：</p> <p>(1)在車輛不改裝前提下，放寬考照規定，請公路總局儘速提報本部修正條文。</p> <p>(2)請公路總局持續蒐集國際上改裝車體考照之相關資料，適時邀請身心障礙團體共同協商，於108年6月30日前提出評估結果，於下次會議中報</p>

項次	議題	會議決議
		<p>告。</p> <p>3. 有關委員提出單眼盲者未予身心障礙身份，卻限制考照一節，請公路總局納入研究考量。</p>
五	通用計程車未來推動規劃，請路政司將各委員意見與相關補助議題納入考量，後續俟有具體結果再進行說明。	<p>1. 有關委員詢問通用計程車補助滿 5 年後是否仍提供身心障礙者服務現況情形，請路政司盤點，並提供委員參考。</p> <p>2. 請路政司參考委員意見，研議加強司機及業者願意投入通用計程車服務之策略。</p> <p>3. 本項持續列管。</p>
六	請民航局邀集衛福部與各航空公司研議適航證明或診斷證明書等之期限，並參酌國際標準作法。	<p>1. 民航局已於 107 年 12 月 7 日召會研商，結論請華航及長榮公司於 3 個月內訂定標準作業程序；請民航局補充相關資料，後續倘有相關會議邀請委員及衛福部參加。</p> <p>2. 本項持續列管。</p>
七	請統計處內部討論既有法定規範資料如設置無障廁所、停車位等，以及其他資料如市區公車無障礙路線之佔比、設置無障礙遊樂設施等，並統一於 108 年將無	請統計處依所提規劃辦理於本部統計查詢網增設「無障礙設施統計」專區相關事宜，本項持續列管。

項 次	議題	會議決議
	障礙設施納入重要指標與資訊揭露。	
八	請觀光局與公路總局建立無障礙觀光景點與無礙障觀光運具（路線）之整合相關機制。	<p>1. 有關委員提及台灣好行網頁仍以「殘障手冊」用字，請觀光局儘速修改。</p> <p>2. 後續台灣好行路線相關評選或考察會議，建議可邀請委員或身心障礙團體參與。</p> <p>3. 本項解除列管。</p>
九	臺鐵各站引導視障者之人員，應訂定「引導者作業方式」與教育訓練。	請臺鐵局持續加強員工教育訓練，本項解除列管。
十	電動代步車無障礙者搭乘公車之相關規定。	<p>1. 請衛福部盤點並公告可供低地板大客車乘載之醫療用電動代步車，以利民眾選用。</p> <p>2. 至非醫療用電動代步車，請運研所另案蒐集國際管理方式，相關會議邀請委員或身心障礙團體參與。</p> <p>3. 另委員建議就可上低地板公車之電動代步車應有量化之尺寸規定，其迴轉半徑以不影響他人為原則，請運研所納入參考。</p> <p>4. 本項持續列管。</p>

二、鐵道局及臺鐵局報告。

議題	會議決議
請鐵道局及臺鐵局報告盤查所轄交通場站輪椅動線、導引標誌及標線之盤查結果及改善計畫，並說明導引措施之設置原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請臺鐵局依本次簡報及相關期程積極改善。2. 有關委員反映臺北市政府 APP 中臺北車站地圖沒有無障礙路線指引一節，請臺鐵局協調臺北市政府納入。3. 請路政司邀集相關單位研議成立專案小組，整合及改善共構車站動線導引。

陸、委員提案：

議題	會議決議
針對臺鐵高雄車站與高雄捷運高雄車站永久站之共構車站未設置視覺障礙者引導設施一案，請邀集定向行動訓練師、視覺障礙服務專業人員與視覺障礙者共同檢討。	請臺鐵局及鐵道局持續依委員建議改善高雄車站，並請鐵道局於高雄車站第二期工程啟用前（預計 2 月中旬完成）邀請相關身心障礙團體現勘。

柒、臨時動議：

項次	議題	會議決議
一	請交通部公路總局督導客運業者改善服務身心障礙旅客之相關機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公路總局近期將啟動查核計畫，請邀請身心障礙團體參與，並於下次會議提報檢討報告。2. 俟檢討報告經本委員會確認

項 次	議題	會議決議
		後，再請各縣市政府比照辦理查核。
二	請高鐵公司因應搭車人潮視狀況疏導孕婦、年長、無障礙售票窗口之排隊隊伍。	<p>1. 請鐵道局督請高鐵公司依委員建議適時分流紓解人潮。</p> <p>2. 有關委員詢問高鐵無障礙座位不足如何處理，請鐵道局於下次會議說明。</p>
三	請交通部觀光局說明 2019 年台灣燈會之無障礙環境與服務規劃辦理情形。	<p>1. 請觀光局洽劉金鐘委員提供相關意見予本年度燈會主辦縣市屏東縣政府參考。</p> <p>2. 為利後續民眾方便參觀燈會，請觀光局及早邀請請委員及身心障礙團體參與現勘，改善相關無障礙配套措施。</p> <p>3. 有關委員建議於台灣燈會評選時將無障礙納入評分、研議無障礙設施設置通則，及相關作業適時邀請身心障礙團體參與等，請觀光局納入委員建議，並於下次會議報告。</p>

捌、散會（下午 12 時 30 分）

交通部無障礙交通環境推動小組

107 年度第 2 次委員會議簽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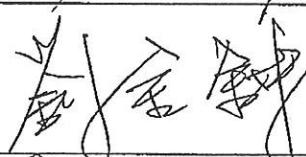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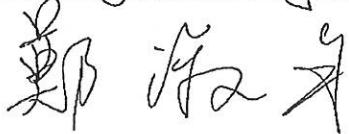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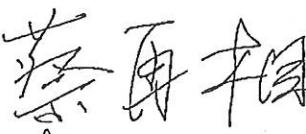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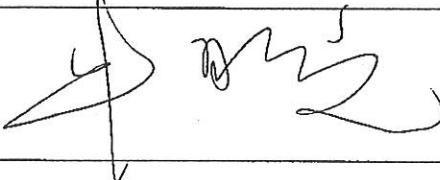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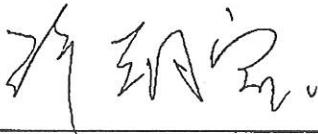
一、開會時間：108 年 1 月 4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30 分

二、開會地點：本部 1609 會議室

三、主席：林委員繼國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

出席委員	簽到處
陳委員政雄	
黃委員俊男	
劉委員金鐘	
鄭委員淑勻	
蔡委員再相	
牛委員暄文	
唐委員峰正	
許委員朝富	

出席委員	簽到處
周委員維果	請假
陳委員文瑞	胡成志代
陳委員進生	楊傳文代
張委員政源	黃曉波代
陳委員彥伯	董連生代
胡委員湘麟	何厚榮代
周委員永暉	蔣明玲代
林委員國顯	楊國峰代
謝委員謂君	劉立鴻代

列席單位	職稱	姓名
衛生福利部	科員	劉曉玉
鐵道局	組長 科員	陳錦祥 周麗雲
臺灣鐵路管理局	專員 科長	董敬柳 王文謙
民用航空局	科長 科員	吳昌和 李紀輝
觀光局	科長 專員	莊惠之 毛麗枝 曾惠娟
航港局	科長 專員	林冠宏 何孟英
公路總局	副組長	吳季娟 黃淑芳 周育娘

列席單位	職稱	姓名
本部科技顧問室	顧問	林永祺
本部統計處	專員	邱創誠
本部路政司		楊依珊 陳龍志 王庭玉 傅景煊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高專	鄭述汎
王榮璋委員辦公室	助理	鄧威志